

附件 2: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 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单位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责

在市城市管理执法委的委托指导下，对城区渣土处置监管，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湖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湖北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及《十堰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等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大气扬尘污染，城市建筑垃圾处置领域的行政处罚权及与之有关的行政强制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的相关领域的行业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行使委托机关下达的其他执法工作。

二、 机构设置情况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内设 5 个业务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执法科、财务科、茅箭科、张湾科。本单位编制人数 15 人，实有在职人数 15 人，退休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	1	39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7.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46.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5.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5.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15.71	总计	62	515.7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5.71	477.90					37.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3	69.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69.13	69.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69.13	69.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59	408.77					37.8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6.59	328.77					37.8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366.59	328.77					37.8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80.00	8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	80.00	8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 目 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5.71	391.58	12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3	69.13				
20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13	69.13				
2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69.13	69.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59	322.45	124.13			
21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6.59	280.15	86.43			
212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6.59	280.15	86.43			
21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	80.00	42.30	37.70			
212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80.00	42.30	37.70			
139	费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13	69.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08.77	328.77	8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7.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7.90	397.90	8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7.90	总计	64	477.90	397.90	8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7.90	311.47	86.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3	69.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13	69.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13	69.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77	242.34	86.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8.77	242.34	86.4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28.77	242.34	86.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6.62	30	商品和服务支	13.06	3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05	30	办公费	1.65	3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3.11	30	印刷费		3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98	30	咨询费		31	资本性支出	1.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8	30	水费		31	办公设备购置	1.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	85.24	30	电费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8	30	邮电费	1.40	31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	11.38	30	取暖费		31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	4.88	30	物业管理费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0.93	30	差旅费	0.11	31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39	30	因公出国		31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	维修（护）		31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		30	租赁费		3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 21	会议费		31 01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	培训费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	公务接待费		3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	被装购置费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04	30	专用燃料费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	劳务费	2.30	3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	委托业务费	0.19	3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6.05	3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30309	奖励金		30	福利费		3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30	公务用车运		39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30	其他交通费	0.52	3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 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72			
			30 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人员经费合计		296.66	公用经费合计				1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00	80.00	42.30	37.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80.00	42.30	37.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42.30	37.70	
212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42.30	37.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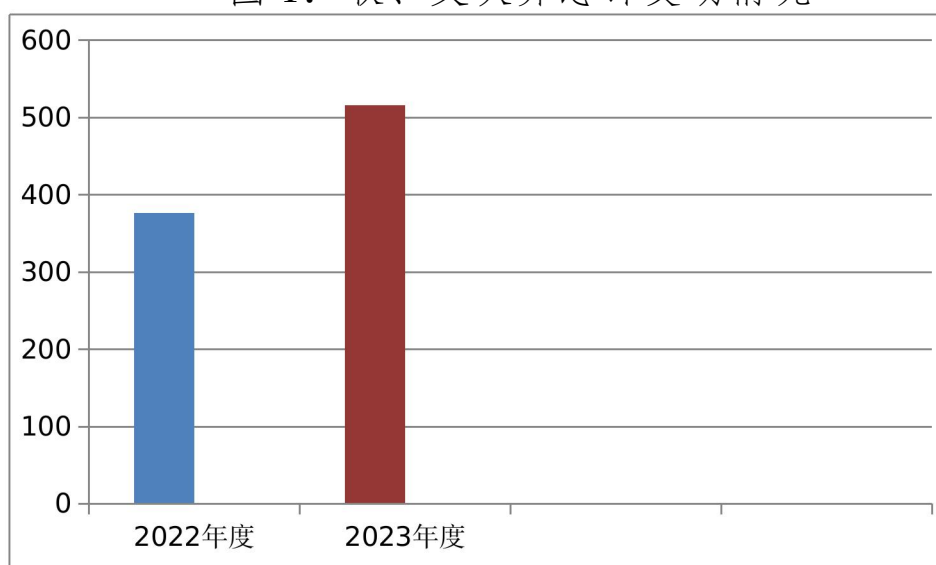
说明：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15.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39.25 万元，增长 37.0%，主要原因是补缴新机保实施准备期职工养老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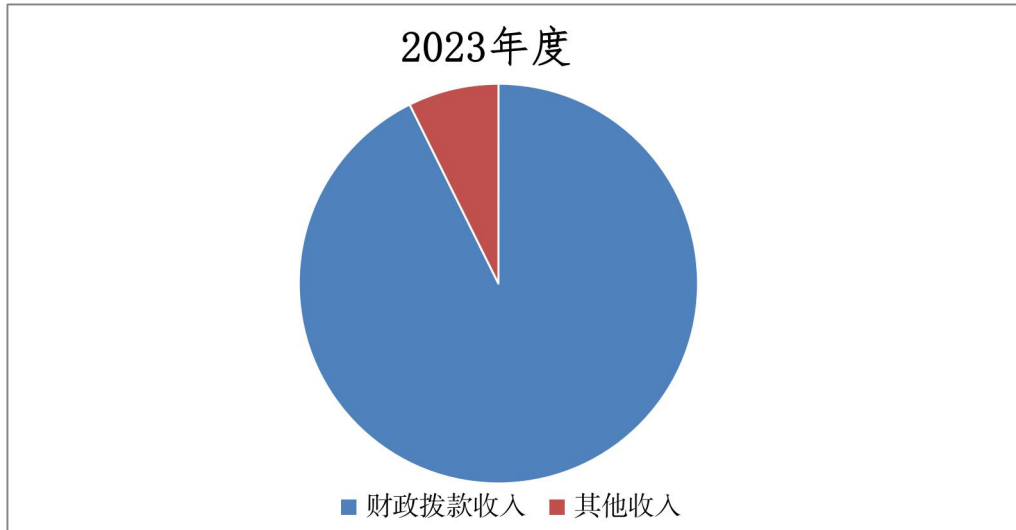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15.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39.25 万元，增长 37.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7.90 万元，占本年收入 92.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37.81 万元，占本年收入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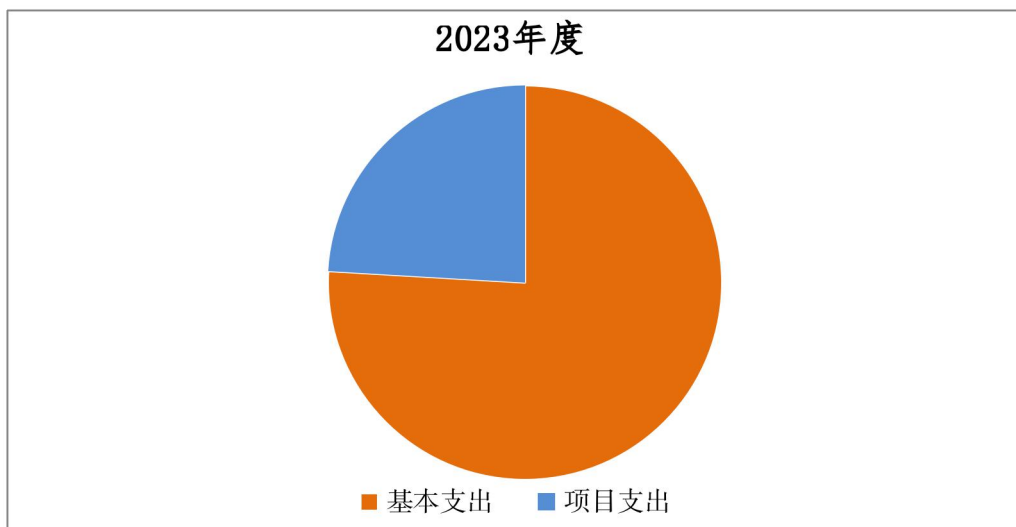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15.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39.25 万元，增长 37.0%。其中：基本支出 391.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9%；项目支出 124.13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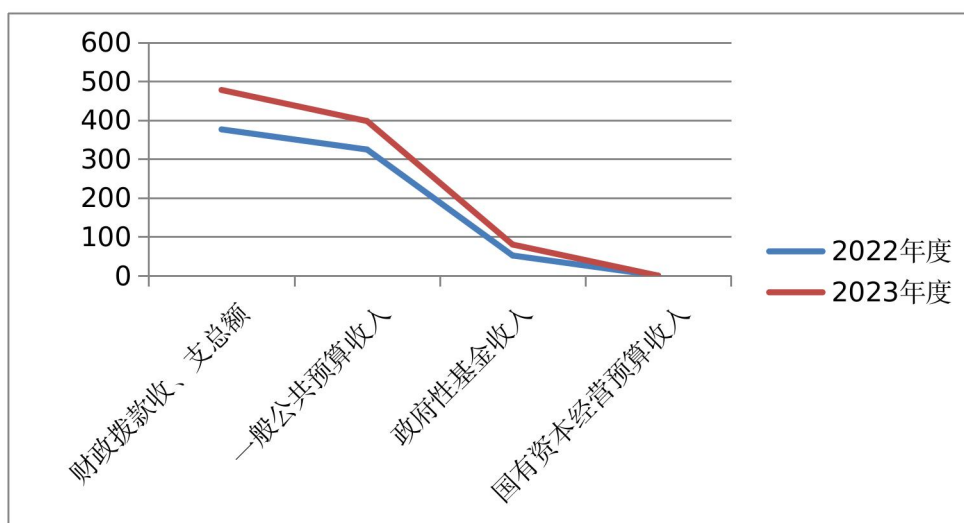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77.9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1.43 万元，增长 26.9%。

主要原因是补缴新机保实施准备期单位职工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费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7.9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73.26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补缴新机保实施准备期单位职工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8.17 万元，增长 54.4%，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安排渣土协管员运行经费项目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及上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7.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7.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3.26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补缴新机保实施准备期单位职工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7.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13 万元，占 18.0%。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 城乡社区（类）支出 328.77 万元，占 82.0%。主要用于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3.2%。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该科目未申请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9.13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改革，差额预算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按年人均 4 万元安排，履行职能所需必要经费其余部分由主管单位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申报项目纳入单位预算。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8.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7.9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改革，差额预算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按年人均4万元安排，履行职能所需必要经费其余部分由主管单位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申报项目纳入单位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1.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6.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4.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80.0万元，本年支出8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类）支出 80 万元，主要用于渣土协管员专项经费项目及渣土监督管理经费项目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一致的主要原因是：按要求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要求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无变化。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无外宾接待预算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无公务接待预算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十堰市渣土管理处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渣土巡查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24.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各项目绩效管理较为规范、绩效目标明确、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从绩效目标来看，充分考量相关影响因素，绩效目标设定与单位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组织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结果来看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各项工作基本按时完成，产出较高。受益对象对十堰市渣土管理处开展的各项工作的满意度高，达到了预定的目标。

《2023 年度十堰市渣土管理处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渣土监督管理经费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43 万元，执行数为 71.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严格按照要求对城区渣土工地进行扬尘监控，严格落实抑尘、降尘措施，净化空气，使群众对渣土工地扬尘治理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二是；对城区各渣土工地、运输路线、回填场等重点区域的环境卫生和扬尘治理进行巡查监管，确保各运输沿线、回填场、渣土工地均无扬尘和带泥上路现

象。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市场不景气，渣土工地较往年逐渐减少；二是部分渣土回填场已填满，渣土回填场地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加强绩效结果应用；二是结合上年度绩效结果及本年度实际情况合理设定年度工作绩效指标。

《2023 年度渣土监督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渣土洒水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城区渣土治理对全市 26 座建筑工地渣土运输进行管理，及时处理渣土运输过程中的扬尘污染，确保城区不出现渣土污染；二是渣土洒水车使用率、洒水及时率均达到预期。发现问题及原因：管理的在建项目工地数量减少，未达成年初设定目标，主要原因是市场不景气，部分工地处于停工状态，渣土工地较往年逐渐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加强绩效结果应用；二是结合上年度绩效结果及本年度实际情况合理设定年度工作绩效指标。

《2023 年度渣土洒水车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3

渣土协管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7 万元，执行数为 3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城区渣土治理，采取一人一工地，人盯工地模式，按照源头不带土、途中不漏土、有土必处理的要

求，确保城区不出现渣土污染；二是建筑工地渣土监管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对建筑工地巡查监管达 180 余次。发现问题及原因：受市场环境影响，部分工地处于停工状态，实际渣土管理工地数 29 处，聘用协管员数量相应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加强绩效结果应用；二是结合上年度绩效结果及本年度实际情况合理设定年度工作绩效指标。

《2023 年度渣土协管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4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单位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我单位整体支出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务规章制度。在资金的使用及拨付上，有完整审批程序，有效确保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绩效评价结果为我们提供了项目实际执行效果的量化指标，能够更合理的预测未来项目的成本效益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单位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

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聘用协管人员劳务费及职工社保等用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郑慧莉 0719-8651256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自评得分：94.7 分

单位名称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万元)		391.58			项目支出总额(万元)		124.1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 执行率)	未执行完原因 和改进措施		
	部门整体支出总 额		515.71	515.71	100%	2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 标值	实际 完成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A)	值(B)		
年度目标 1: 加大对渣土工地、回填场巡查和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力度, 督导责任单位落实安全隐患治理工作; 继续实行“人盯工地”的监管方式, 配合扬尘污染颗粒监测系统以及执法人员“三点一线”动态监管, 全面加强对渣土工地挖装扬尘、渣土运输车辆带泥上路、密闭不严、沿途抛洒等现象的查处整治。(19.07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管理渣土回填场 数量	2.5	以管理渣土回填场数量 为样本量进行评分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 记满分; 未达到 到指标值, 按完成 比率计分,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 目标值*该指标分 值。	7 个	3 个	1.07	由于市场不景 气, 渣土工地 比往年减少, 渣土回填场数 量也同步减 少。
	数量 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	2.5	以是否发生安全生产 事故进行评分		0 个	0 个	2.5	
	数量 指标	管理渣土施工工 地数量	2.5	以单位管理的渣土施 工工地数量为样本量 进行评分		≥20 个	29 个	2.5	
	数量 指标	督导渣土工地和 项目回填场覆盖 密目网	2.5	督导渣土工地和项目 回填场覆盖密目网		≥50 万 平方 米	83 万 平方 米	2.5	
	质量 指标	投诉案件处置率	2.5	以对渣土相关案件的 办理量为样本量进行 评分	100%	100%	2.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 率	8	以安全生产隐患排查 率进行评分。	100%	100%	8		
年度目标 2: 加强道路扬尘防治, 与市大气办密切联系, 适时提高道路清扫、洒水、冲洗频次和强度; 严格督办各施工单位、运输企业按要求 配齐洒水车、雾炮机等设备, 及时清扫冲洗、喷雾降尘。(18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管理渣土洒水车 数量	2.5	以单位管理的渣土洒 水车数量为样本量进 行评分。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 记满分; 未达 到指标值, 按完成 比率计分,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 目标值*该指标分 值。	2 辆	23 辆	2.5	
	数量 指标	管理渣土运输公 司数量	2.5	以单位管理的渣土运 输公司数量为样本量 进行评分。		10 家	12 家	2.5	
	数量 指标	对建筑工地巡查 监管次数	2.5	以单位对渣土工地巡 查监管频次为样本量 进行评分。		≥150 次	180 次	2.5	
	质量 指标	渣土运输清理及 时率	2.5	以渣土运输清理及时 率为评分标准。	≥90%	≥90%	2.5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渣土扬尘治理率	8	以渣土扬尘治理率为 评分标准。	≥90%	92.30 %	8		

					值。				
年度目标 3: 继续加强党建意识形态工作, 加强党建理论学习, 常态化开展党风廉政工作, 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质量, 进一步提高渣土管理工作水平, 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 建立并完善政府采购内控制度。(18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次数	2.5	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次数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率计分,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40余次	52次	2.5	
	数量 指标	能力作风建设安排部署暨问题大排查数量	2.5	能力作风建设安排部署暨问题大排查数量		≥50个	95个	2.5	
	数量 指标	发放安全生产宣传手册	2.5	发放安全生产宣传手册数量		≥100份	150余份	2.5	
	质量 指标	党员干部“学习强国”平台使用率	2.5	党员干部“学习强国”平台使用率		100%	100%	2.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市民对渣土管理工作满意度	8	居民对渣土管理工作的满意度。以问卷调查结果为样本量进行评分。	≥90%	98%	8		
年度目标 4: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19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政府采购专员组织开展的政府采购业务培训次数	2.5	政府采购专员组织开展的政府采购业务培训次数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率计分,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	0	0	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较少, 且属于日常办公设备购置, 因此未组织相关培训学习。
	数量 指标	政府采购专员参与决策次数	2.5	政府采购专员参与决策次数		≥5	1	0.5	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较少。
	质量 指标	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	2.5	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		健全和有效	健全和有效	2.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政府采购质疑答复规范率	8	本单位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依法依规作出答复的数量与总共收到质疑函数量的比例。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率计分,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8	
		政府采购质疑、投诉、信访举报成立数量	8	经调查核实, 涉及到本单位的政府采购质疑、投诉、信访举报事项成立的数量。		0	0	8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	1.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2.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是否有规范的审批程序。	不设权重, 酌情扣分, 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 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 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 60 分。	—	—	—	—
合计								94.07	

附件 2

渣土监督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公章)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郑慧莉 0719-8651256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自评得分: 97.07 分

项目名称		渣土监督管理经费		项目编码		42030023222T000000159					
主管部门		十堰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评分依据	未执行完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1.43		71.43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 对城区渣土工地进行扬尘监控, 严格落实抑尘、降尘措施, 净化空气, 使群众对渣土工地扬尘治理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对城区各渣土工地、运输路线、回填料等重点区域的环境卫生和扬尘治理进行巡查监管, 确保各运输沿线、回填料、渣土工地均无扬尘和带泥上路现象。(51.07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工地管理数		4	管理在建项目工地数量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	≥30个	29个	3.87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由于市场不景气, 渣土工地比往年逐渐减少。

		每天运态巡查次数	4	渣土管理处对建筑工地巡查监管次数	率计分,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3次	≥3次	4	7. 2023年工作日志	
		管理渣土回填料数量	4	管理渣土回填料数量		>10个	3个	1.2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部分渣土回填料已填满。
		管理渣土运输公司数量	4	管理渣土运输公司数量		10家	12家	4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	4	城区环境渣土扬尘质量达标情况		≤50 μg/m ³	29ug/m ³	4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时效指标	建筑工地扬尘持续时间	4	建筑工地扬尘持续时效		≤30分钟	≤30分钟	4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办理率	15	渣土监督管理案件结案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	≥90%	≥90%	15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对渣土管理工作满意度	15	市民对渣土执法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满意度	值, 按完成率计分,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90%	98%	15	5. 调查问卷	
年度绩效目标 2: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26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2	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率计分,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30日	≤30日	2	2. 合同;	信创采购项目, 无政府采购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时间	2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 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10个工作日	6个工作日	2	9. 2023年单位指标支付明细表; 11. 发票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时间	3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公告。		≤2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3	10.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表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规范性	3	采购需求明确实现项目目标的所有技术及商务要求; 采购需求合法合规。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	规范	规范	3	2. 合同; 12. 验收报告;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规范性	3	合同是否严格履行, 是否存在擅自变更、中止及终止合同情形。		规范	规范	3	2. 合同; 12. 验收报告;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规范性	3	制定履约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标准，规范验收方式和程序，依法开展履约验收。	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规范	规范	3	2. 合同；12. 验收报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比例	10	小额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大额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	≥40%	100%	10		按要求更新国产电脑，无法从中小企业处购买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	1.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2.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否有规范的审批程序。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分不得超过 60 分。	—	—			—
合计								97.07		

附件 3:

洒水车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郑慧莉 0719-8651256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自评得分：93.72

项目名称	洒水车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编码	42030023222T000000160
主管部门	十堰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评分依据	未执行完原因和改进措施
			15		15		100%		20	2. 2023年单位支付明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城区渣土治理对全市 26 座建筑工地渣土运输进行管理,及时处理渣土运输过程中的扬尘污染,确保城区不出现渣土污染。(73.72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在建项目工地数量	10	管理在建项目工地数量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78 个	29 个	3.72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由于市场不景气,渣土地较往年逐渐减少。	
		洒水车数量	15	管理渣土洒水车辆数量		=2 辆	23 辆	15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洒水车辆使用率	15	渣土洒水率		=100%	100%	15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洒水及时率	20	洒水及时率	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权重区间 100-80% (含), 80-50% (含), 50-1%合理确定分值。	=100%	100%	20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20	群众满意度		≥90%	93%	20	5. 调查问卷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	1.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2.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否有规范的审批程序。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 60 分。	—	—			—	
合计									93.72		

附件 4:

渣土协管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公章)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郑慧莉 0719-8651256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自评得分: 96.25 分

项目名称		渣土协管员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3002222T000000199						
主管部门		十堰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十堰市渣土管理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评分依据	未执行完原因和改进措施
				37.7		37.7		100%		20	2. 2023 年单位支付明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 城区渣土治理, 采取一人一工地, 人盯工地模式, 按照源头不带土、途中不漏土、有土必处理的要求, 确保城区不出现渣土污染。(76.25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渣土协管员人数	10	聘请渣土协管员人数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率计分,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40 人/年	25 人/年	6.25	2. 支付明细; 4. 劳务合同		由于市场不景气, 渣土工地比往年减少, 编办调减协管员人数。	
		监管建筑工地数量	10	监管建筑工地数量		≥26 处	29 处	10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建筑工地渣土监管覆盖率	10	建筑工地渣土监管覆盖率		≥95%	≥95%	10	1. 工作总结; 7. 工作日志;			
	时效指标	对建筑工地巡查监管次数	10	渣土管理处对建筑工地巡查监管次数		≥180 次/年	≥180 次/年	10	7. 工作日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渣土扬尘治理率	10	渣土扬尘治理达标率	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90%	92.30%	10	8. 业务科室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监管对象满意度	15	市民对渣土执法人员的服务态度满意度	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权重	≥90%	≥90%	15	5. 调查问卷	
		市民对渣土扬尘治理满意度	15	市民对我市渣土扬尘治理工作的满意度	区间 100-80% (含),80-50% (含), 50-0% 合理确定分值。	≥90%	≥90%	15	5. 调查问卷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	1.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2.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是否有规范的审批程序。	不设权重, 酌情扣分, 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 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 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 60 分。	—	—			—
合计								96.25		